學生專題成績計算，如下:

初賽 (35%) + 決賽 (15%) + 指導老師 (50%)，總分100%。

例如:

1.如果ㄧ組的初賽成績80分，沒有入圍決賽，初賽分數是80X0.35=28分、決賽沒入圍是0分，指導老師佔50分，如果老師給42分，28 + 0 + 42 = 70分。

沒入圍的組之計算方式。

2.如果ㄧ組的初賽成績86分，有入圍決賽，初賽分數是86X0.35=30分、決賽成績如果是90，是90 X 0.15 = 13.5分，指導老師佔50分，如果老師給45.5分，30 + 13.5 + 45.5 = 89分。

有入圍的分數計算方式。